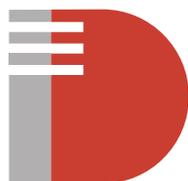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 公告

### 股東抵押股份

本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刊發的公告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統稱為「該公告及該等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本公司、Vallourec及其他相關訂約方所訂立之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詳情見該公告及該等通函)(「該等交易」)，為保證有關該等交易之責任得以妥善履行，天成長運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i)與Vallourec訂立股份抵押協議(「股份抵押」)；及(ii)與Vallourec及託管代理訂立託管協議(定義見該協議)。

本公司大股東天成長運同意根據股份抵押之條款及條件，把20,00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46%)，抵押予Vallourec，以保證(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該等交易之責任，得以妥善履行。

承董事會命

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Tianda Oil Pipe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葉世渠

中國安徽，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世渠、張胡明及張建懷；非執行董事謝永洋及劉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昌期、趙斌及歐國義。